

3-1「刑法」中有關免於酷刑權相關規定之施行日期與覆蓋範圍

子指標及編號	子指標項目	對應資料
3. 旨在落實免於酷刑權之國內法（包括人體醫學試驗和科學實驗行為守則）的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	3-1「刑法」中有關免於酷刑權相關規定之施行日期與覆蓋範圍	1. 法務部已就我國刑事法律增訂酷刑罪之必要性及可行性進行委託研究計畫案，並於113年3月11日就該委託研究計畫案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於113年6月26日舉行期末報告審查會。 2. 上開計畫案建議方向如下：(1)參照禁止酷刑公約用語，增訂刑法第126條之1酷刑罪。(2)參考德國身體法益，增修刑法第277條傷害罪新行為態樣。(3)延續人性尊嚴保障，增訂刑法第296條之2酷刑罪等3個修法方向。法務部積極研議中。 3. 法務部於114年7月29日及同年9月23日將上開建議方向提出於刑法研究修正小組進行討論，並積極研議中。

3-1「刑法」中有關免於酷刑權相關規定之施行日期與覆蓋範圍

子指標及編號	子指標項目	對應資料
3. 旨在落實免於酷刑權之國內法（包括人體醫學試驗和科學實驗行為守則）的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	3-1「刑法」中有關免於酷刑權相關規定之施行日期與覆蓋範圍	1. 法務部已就我國刑事法律增訂酷刑罪之必要性及可行性進行委託研究計畫案，並於113年3月11日就該委託研究計畫案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於113年6月26日舉行期末報告審查會。 2. 上開計畫案建議方向如下：(1)參照禁止酷刑公約用語，增訂刑法第126條之1酷刑罪。(2)參考德國身體法益，增修刑法第277條傷害罪新行為態樣。(3)延續人性尊嚴保障，增訂刑法第296條之2酷刑罪等3個修法方向。法務部積極研議中。